

田家庵区教育局体育局文件

田教体〔2024〕26号

签发人：周广路

关于评选 2023——2024 年度区级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

全区各中小学校：

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导向作用，树立榜样，表彰先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广大中小学生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经研究，决定在全区中小学校开展 2023——2024 学年度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名额分配

（一）评选范围

全区各中小学校在籍在校的学生和班集体。

（二）名额分配

以各中小学校学籍系统学生数及班级数为基础，全区统筹考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具体名额

分配见附件 1。

二、评选条件

评选“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要坚持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关注各类活动中的良好表现，各校严格按照分配名额择优推荐。坚决杜绝以学习成绩为唯一推荐标准。

（一）区级“三好学生”推荐条件：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道德品质优良，模范遵守《中小学生守则》和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行为习惯和思想道德品质；有正确的理想信念，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团结同学，乐于助人；与人为善，乐于交流，善于沟通；勤奋学习，成绩优异，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自我调控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文化科技活动；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体活动，有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健康的身心素质，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在校期间，获得过校级“三好学生”称号。

（二）区级“优秀学生干部”推荐条件：品学兼优，积极、主动承担社会工作，热心为同学服务，积极参加班级或学校集体活动，组织能力强、认可度高，能起到骨干和带头作用，工作能力突出，履行职责出色；

在校期间，获得过校级“优秀学生干部”称号。

（三）区级“先进班集体”推荐条件：注重班级文化建设，充分发挥班委会、团支部、少先队中队的核心作用，具有积极上进，

乐于助人，遵纪守法，热爱集体，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和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优良学风。经常开展有益的班集体活动，班级学生积极参加各种兴趣小组、社团活动、社会实践、志愿者服务等活动。班级各项成绩显著，班级学生模范执行学校和班级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文明素养，全体同学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体育锻炼，班集体成员基本达到《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无班级犯罪记录和安全事故。

三、鼓励办法

区教育局体育局各校推荐的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进行评选。对评选出的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颁发证书；对评选出的区级“先进班集体”下发评选结果文件。

四、评选要求

（一）公正、公平、公开。评选推荐工作要坚持党组织统一领导，具体工作由学校团组织牵头负责，相关部门参与。评选结果要经校领导班子充分讨论并报学校党组织会议审议通过。要充分发扬民主，履行民主程序，实行以班级为单位，学生、教师、学校相结合的评选办法。评选结果要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校内公示。

（二）程序规范、过程完整、报送准确及时。要求规范填写相关表格，报送表格时同步报送评选公示材料（《关于XXX公示结果的报告》、公示照片）以及由学校党组织纪检委员签字确认的推荐申报人员或集体符合各项申报条件且无违规违纪情况的证明。

(三) 加强领导、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中小学校要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好评选推荐工作及学生教育、引导工作,切实选拔出具有代表性、示范性及教育意义的优秀学生和先进集体。活动开展不积极不规范的学校,将约谈主要领导并适度削减名额指标,直至取消申报资格。

请各中小学校根据通知要求,于2024年6月19日前将相关材料统一报送至区教体局团委,材料不全或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补报;逾期未报视为放弃,责任自负。(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89870153@qq.com),联系方式:0554—2680232。

附件:

1. 2023——2024 学年度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
2. 区级“三好学生”花名册
3. 区级“优秀学生干部”花名册
4. 区级“先进班集体”花名册
5. 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
6. 区级“先进班集体”登记表



附件 1:

田家庵区 2023——2023 学年度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和 “先进班集体” 名额分配表

学校名称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龙泉中学	3	2	1
龙湖中学	15	8	5
民生中学	33	17	11
洞山中学	32	16	11
淮河中学	20	10	7
朝阳中学	31	16	11
龙湖中学公园校区	3	2	2
曹岭湖中学	10	5	4
金岭中学	3	1	2
二十二中	1	1	1
曹庵中学	3	2	1
史院中学	2	1	1
田二小	7	4	3
田三小	7	4	3
田四小	5	3	3
田五小	6	3	3
田七小	4	2	2
田十小	1	1	1

田十一小	8	4	3
田十三小	6	3	3
田十四小	5	3	2
田十五小	8	4	3
田十六小	24	13	8
田十七小	18	9	6
田十八小	11	6	4
田十九小	3	2	2
田二十小	6	3	2
田二十一小	11	6	4
田二十三小	1	1	1
安成学区	2	1	1
曹庵学区	8	4	4
史院学区	4	2	3
旺泉公学	11	5	4
励志公学	1	1	1
开景公学	5	2	2
英才中学	3	2	2

區 中 心

田家庵区“三好学生”花名册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注：此表一式二份。

附件 3:

田家庵区“优秀学生干部”花名册

学校: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 号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民 族	是否团员	班 级	职 务

注: 此表一式二份。

附件 4:

田家庵区“先进班集体”花名册

学校: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学校名称	班 级	班主任
	与公章一致	请大家按下列统一格式填写	
		示范: 六 (1) 班	
		九 (1) 班	
		高一 (11) 班	
		注意: 1、大写年级	
		2、小写班级	
		3、中文括号	
		4、初中写七八九年级,	
		不要写初几几班, 也不要写	
		605 班, 902 班等。	

注: 此表一式二份。

附件 5:

田家庵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学校名称	(与学校公章一致)			所在班级	(一 (1) 班)		
表彰类型		班级职务			是否团员		
主 要 事 迹	(300 字以内)						
学 校 意 见	年 月 日						
审 批 意 见	年 月 日						
备 注							

注: 1. 此表一式一份, 审批后退回存入学生档案。

2. 表彰类型填: “三好学生” 或 “优秀学生干部”。

附件 6:

田家庵区“先进班集体”登记表

学校	(与公章一致)	班级	一(1)班	班主任	
主要事迹	(300 字以内)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此表一式三份。